

教育部 113 年 12 月 5 日臺教師(一)字第 1130122356 號函核定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 11 月 29 日北市教特字第 1133114662 號函核定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 12 月 2 日新北府教特字第 1132374093 號函核定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 12 月 2 日府教特字第 1130336784 號函核定
教育部 113 年 12 月 13 日臺教師(一)字第 1130128740 號函備查
宜蘭縣政府 113 年 12 月 18 日府教多字第 1130213047 號函備查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簡章彙編 (含聯合術科測驗、以競賽表現入學及聯合分發簡章)

主委學校：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地 址：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

電 話：(03)9333819 轉 217(註冊組)、215(特教組)

網 址：<https://www.lygsh.ilc.edu.tw>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委員會 編印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 編印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1 月 3 日

目 錄

壹、甄選入學重要日程表.....	1
貳、甄選入學分發作業流程.....	5
參、甄選入學各項招生管道招生名額.....	6
肆、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簡章.....	7
伍、甄選入學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21
陸、甄選入學聯合分發簡章.....	39
附圖、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交通位置圖.....	65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下載	114 年 1 月 3 日(星期五)起公告於下列網站，並提供下載： 1.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招生資訊網」 (網址：https://www.lygsh.ilc.edu.tw) 2.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s://art.sen.edu.tw	為響應節能減碳，不發售紙本簡章。
聯合術科測驗 線上報名 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 114 年 2 月 17 日(星期一)09：00 至 114 年 3 月 3 日(星期一)17：00 止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報，網址：https://art.sen.edu.tw 郵寄繳件： 114 年 2 月 17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3 月 3 日(星期一)止 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註冊組收(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以郵戳為憑，逾時不受理。	1.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 2.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辦理報名。 3.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000 元。

以競賽表現入學 線上報名 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 114 年 3 月 17 日(星期一)09：00 至 114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一)17：00 止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報，網址：https://art.sen.edu.tw 郵寄繳件： 114 年 3 月 17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一)止 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收(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以郵戳為憑，逾時不受理。	1.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報名方式請詳閱「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2.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辦理報名。 3.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80 元。 4.報名「以競賽表現入學」同時報名參加<u>同區</u>「聯合術科測驗」者，「以競賽表現入學」辦理報到完成後，若聲明不參加聯合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得於114 年 4 月 9 日(星期三) 17:00 前向主委學校申請退還聯合術科測驗報名費，逾時不受理。
--------------------------	--	--

以競賽表現入學放榜 暨 寄發錄取結果通知單	114 年 4 月 2 日(星期三)	由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寄發。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到	114 年 4 月 8 日(星期二)	當日 09:00 至 16:00 錄取學生需攜帶相關證件(正本)，由本人或家長(或法定代理人)到錄取學校辦理報到；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
以競賽表現入學 已報到學生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14 年 4 月 9 日(星期三)	當日 16:00 前，錄取且報到學生須填妥「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由本人或家長(或法定代理人)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

公告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各校實際招生人數	114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五)公告於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網站，網址： https://www.lygsh.ilc.edu.tw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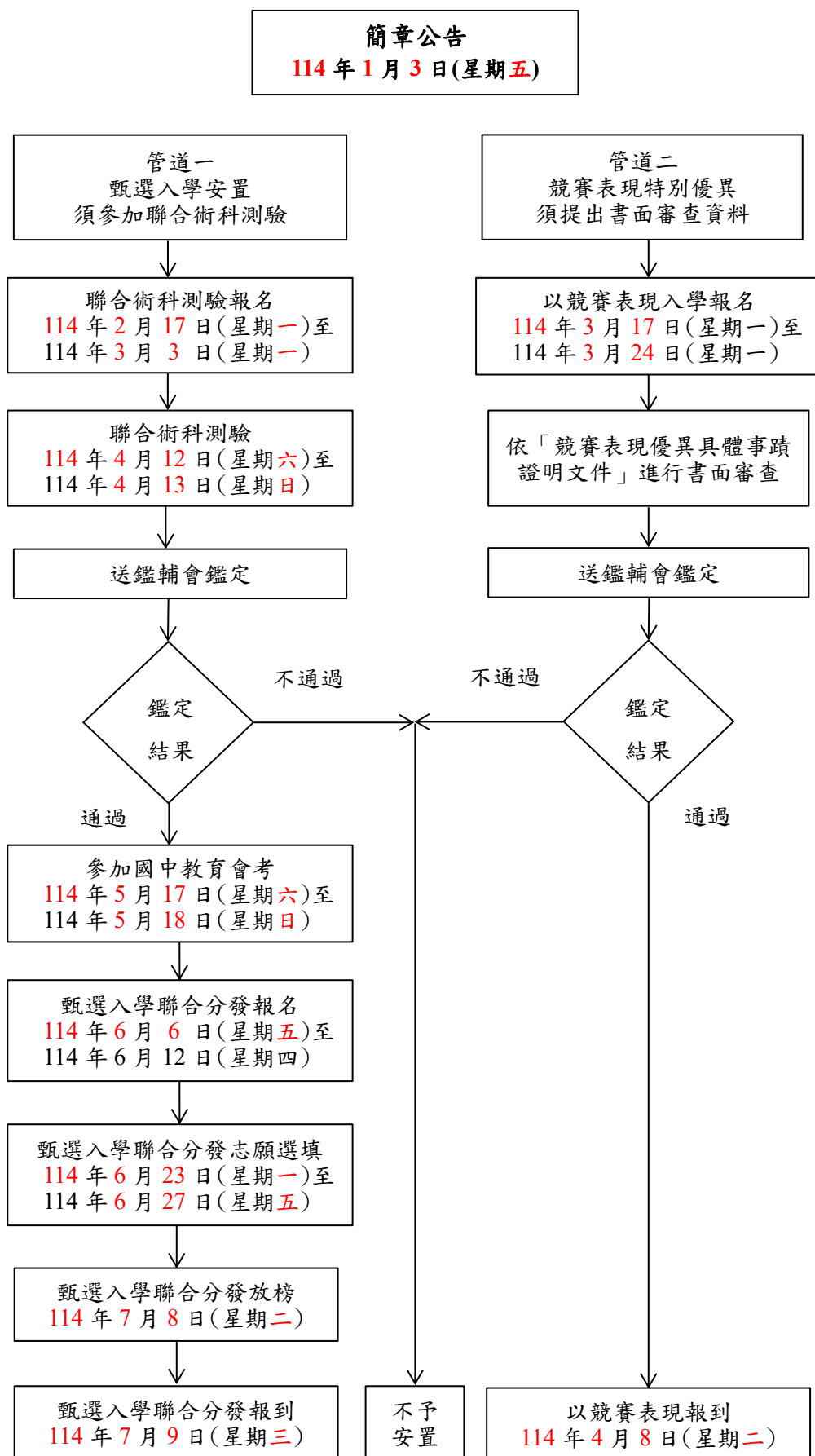
聯合術科測驗	114 年 4 月 12 日(星期六)至 114 年 4 月 13 日(星期日)	詳閱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簡章。
寄發聯合術科測驗 成績單暨線上查詢	114 年 5 月 6 日(星期二)	
聯合術科測驗 成績複查	114 年 5 月 7 日(星期三)至 114 年 5 月 9 日(星期五)	一律以通訊方式申請。
寄發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 鑑定結果通知單 暨線上查詢	114 年 5 月 21 日(星期三)	
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 及藝術才能(舞蹈類) 資賦優異學生 鑑定結果通知單補發	114 年 6 月 2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9 月 30 日(星期二)	一律以通訊方式申請。

國中教育會考	114 年 5 月 17 日(星期六)至 114 年 5 月 18 日(星期日)	
--------	---	--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線上報名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 114 年 6 月 6 日(星期五)09：00 至 114 年 6 月 12 日(星期四)17：00 止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報，網址： https://art.sen.edu.tw 郵寄繳件： 114 年 6 月 6 日(星期五)至 114 年 6 月 12 日(星期四)止 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收(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以郵戳為憑，逾時不受理。	1. 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報名方式請詳閱甄選入學聯合分發簡章。 2.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辦理報名。 3.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80 元。
寄發志願選填通知單	114 年 6 月 19 日(星期四)	系統寄送至學生個人電子郵件信箱。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志願選填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登錄時間： 114 年 6 月 23 日(星期一)09：00 至 114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五)17：00 止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報，網址：https://art.sen.edu.tw 郵寄繳件： 114 年 6 月 23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五)止 以限時掛號郵寄「聯合分發志願選填表」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收(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以郵戳為憑，逾時不受理。	1. 系統關閉為止，逾時不受理。 2. 信封註明「北區舞蹈班志願選填表」字樣。 3. 「聯合分發志願選填表」需列印紙本，經家長雙方(或法定代理人)及學生簽名後，以限時掛號郵寄。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放榜	114 年 7 月 8 日(星期二)	當日 11：00 公告錄取名單於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學校網站，系統同步寄發聯合分發結果通知單。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報到	114 年 7 月 9 日(星期三)	當日 12:00 前，錄取學生需攜帶相關證件(正本)，由本人或家長(或法定代理人)至錄取學校辦理報到；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已報到學生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14 年 7 月 10 日(星期四)	當日 16:00 前，錄取且報到學生須填妥「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由本人或家長(或法定代理人)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分發作業流程



管道一：

學生參加術科測驗後，原始成績送鑑輔會鑑定，通過者始可報名參加「甄選入學安置」。

管道二：

學生在國中階段若有獲得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表現特別優異，提出申請鑑定安置，依「競賽表現優異具體事蹟證明文件」進行書面審查，審查結果送鑑輔會鑑定，經鑑定通過者則依「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詳見簡章)安置入班。

備註：

報名「以競賽表現入學」同時報名參加同區「術科測驗」者，「以競賽表現入學」辦理報到完成後，若聲明不參加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者，得於**114 年 4 月 9 日(星期三)17:00 前**向主委學校申請退還聯合術科測驗報名費。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各項招生管道招生名額

學校 (依簡章序)	類別	以競賽表現 入學 招生名額	甄選入學聯合 分發招生名額	招生名額 總計	甄選入學聯合 分發外加名額		備註
					身心障 礙學生	原住民 學生	
國立蘭陽女子 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 (男女兼收)	23 人 (男 2 女 21)	25 人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 才能(舞蹈類) 資賦優異學 生鑑定
臺北市立復興 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 (男女兼收)	23 人 (男女兼收)	25 人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 才能(舞蹈類) 資賦優異學 生鑑定
臺北市立中正 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 (男女兼收)	23 人 (男 5 女 18)	25 人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 才能(舞蹈類) 資賦優異學 生鑑定
新北市立清水 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 (男女兼收)	23 人 (男女兼收)	25 人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 才能(舞蹈類) 資賦優異學 生鑑定
桃園市立桃園 高級中等學校	資優類	2 人 (男女兼收)	23 人 (男 3 女 20)	25 人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 才能(舞蹈類) 資賦優異學 生鑑定
國立竹北 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 (男女兼收)	23 人 (男 3 女 20)	25 人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 才能(舞蹈類) 資賦優異學 生鑑定

備註：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女生招生名額，有關各校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實際招生人數，於 114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五)公告於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資訊網」(網址：<https://www.lygsh.ilc.edu.tw>)。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聯合術科測驗簡章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聯合術科測驗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下載	114 年 1 月 3 日(星期五)起公告於下列網站，並提供下載： 1.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招生資訊網」 (網址：https://www.lygsh.ilc.edu.tw) 2.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s://art.sen.edu.tw	為響應節能減碳，不發售紙本簡章。
聯合術科測驗 線上報名 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 114 年 2 月 17 日(星期一)09:00 至 114 年 3 月 3 日(星期一)17:00 止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報，網址：https://art.sen.edu.tw 郵寄繳件： 114 年 2 月 17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3 月 3 日(星期一)止 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註冊組收(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以郵戳為憑，逾時不受理。	1. 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 2.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辦理報名。 3.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000 元。 4. 報名「以競賽表現入學」同時報名參加<u>同區</u>「術科測驗」者，「以競賽表現入學」辦理報到完成後，若聲明不參加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者，得於 114 年 4 月 9 日(星期三)17:00 前向主委學校申請退還聯合術科測驗報名費，逾時不受理。
寄發聯合術科測驗 准考證	114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五)	由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委員會寄發。
聯合術科測驗	114 年 4 月 12 日(星期六)至 114 年 4 月 13 日(星期日)	1. 詳閱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簡章。 2. 測驗地點：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
寄發聯合術科測驗 成績單 暨線上查詢	114 年 5 月 6 日(星期二)	

聯合術科測驗 成績複查	114 年 5 月 7 日(星期三)至 114 年 5 月 9 日(星期五)	一律以通訊方式申請。
寄發藝術才能(舞蹈 類)資賦優異學生鑑 定結果通知單 暨線上查詢	114 年 5 月 21 日(星期三)	由宜蘭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 及就學輔導會審核。
聯合術科測驗成績 單及藝術才能(舞蹈 類)資賦優異學生鑑 定結果通知單補發	114 年 6 月 2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9 月 30 日(星期二)	一律以通訊方式申請。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聯合術科測驗簡章
目錄**

壹、依據.....	11
貳、目的.....	11
參、辦理單位.....	11
肆、報名資格.....	12
伍、報名辦法.....	12
陸、聯合術科測驗科目、地點及日程.....	15
柒、聯合術科測驗規定與注意事項.....	15
捌、聯合術科測驗成績核算及通知.....	16
玖、聯合術科測驗成績複查.....	16
拾、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補發.....	17
拾壹、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結果通知單寄發及補發.....	17
拾貳、試務作業申訴.....	18
拾參、其他注意事項.....	18
附件一、聯合術科測驗成績通知單(樣張).....	20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聯合術科測驗簡章

壹、依據

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特殊教育法」、「藝術教育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作業要點」、「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綱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藝術領域」及「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暨藝術才能及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工作實施計畫」等相關規定辦理。

貳、目的

- 一、測驗成績作為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之依據。
- 二、測驗成績作為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作業之依據。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宜蘭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 二、主委學校：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 三、招生學校：

校名	地 址	電 話	網址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260026 宜蘭縣宜蘭市 女中路二段 355 號	(03)9333819 轉 217、215	https://www.lygsh.ilc.edu.tw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12056 臺北市北投區 復興四路 70 號	(02)28914131 轉 8101、8200	https://www.fhsh.tp.edu.tw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112046 臺北市北投區 文林北路 77 號	(02)28234811 轉 260、252	https://www.ccssh.tp.edu.tw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236009 新北市土城區 明德路一段 72 號	(02)22707801 轉 550	https://www.cssh.ntpc.edu.tw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330023 桃園市桃園區 成功路三段 38 號	(03)3946001 轉 6216	https://www.tysh.tyc.edu.tw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302003 新竹縣竹北市 中央路 3 號	(03)5517330 轉 341、225	https://www.cpshts.hcc.edu.tw

肆、報名資格

- 一、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或曾在公私立國民中學、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民中學畢業或修畢九年級課程者。
- 二、依「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修業年限實施辦法」之規定，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其畢業資格之國民中學學生。
- 三、其他具備同等學力者。

伍、報名辦法

- 一、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 二、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代為辦理報名，非應屆畢業生採個別報名。
- 三、簡章下載方式：

項目	說明
簡章下載	114 年 1 月 3 日(星期五)起公告於下列網站，並提供下載： 1.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招生資訊網」(網址： https://www.lygsh.ilc.edu.tw) 2.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 https://art.sen.edu.tw

四、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一)報名方式及時間

報名方式		報名時間
學校 報名	1. 以校為單位，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及上傳近 3 個月內個人證件照規定格式之相片檔，填畢確認無誤後自行列印。 2. 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 <u>限時掛號</u> 郵寄。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時間： 114 年 2 月 17 日(星期一)09:00 至 114 年 3 月 3 日(星期一)17:00 系統關閉為止。 ※逾時不受理
個別 報名	1. 上網登錄個人報名資料及上傳近 3 個月內個人證件照規定格式之相片檔，填畢確認無誤後自行列印。 2. 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 <u>限時掛號</u> 郵寄。	
※報名表件請以雷射印表機列印(若以噴墨印表機列印，請影印後使用)，並貼附必要之證明繳交，否則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視同未完成報名，本委員會概不負責。		

(二)網路線上報名登錄「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網址：<https://art.sen.edu.tw>

※系統操作洽詢電話：(049)2910960 轉分機 3971、3765 或 3785。

- (三)郵寄繳件時間自 114 年 2 月 17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3 月 3 日(星期一)止，以郵戳為憑，逾時不受理。以限時掛號郵寄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註冊組」(260026 宜蘭市女中二段 355 號)。

※報名收件洽詢電話：(03)9333819 轉 217(註冊組)、215(特教組)。

五、報名應繳資料

(一)學校報名(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1. 報名表：請考生至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登錄各項資料後，自行檢核列印並經家長(或法定代理人)簽名。 2. 學校報名名冊：考生就讀學校自行列印。 3. 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申請表：請考生至線上報名填寫報名表時一併勾選，無須列印。 4. 舞蹈性向(國民中學)觀察推薦表：請推薦人至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寫，無須列印。 5.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000 元。由就讀學校收齊，全校使用同一張郵政匯票，抬頭請寫「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手續費由報名學校自行負擔)。 6. A4 回郵信封 3 個：回郵信封封面應由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直接印出，並貼足額<u>限時掛號</u>郵票(郵資參見本簡章，第 14 頁)，以便寄發准考證、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及鑑定結果通知單。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由上而下)排列。請考生就讀學校整理彙齊，每位考生單獨一份完整的報名資料，再依學校報名名冊順序排好，勿拆開分類，並將學校報名名冊置於第 1 頁。	◎各式表格以線上報名系統之正式表單為主。

(二)個別報名(非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1. 報名表：請考生至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登錄各項資料後，自行檢核列印並經家長(或法定代理人)簽名。 2. 身分證明文件、學歷證件影本 1 份，並在影本上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 3. 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申請表：請考生至線上報名填寫報名表時一併勾選，無須列印。 4. 舞蹈性向(國民中學)觀察推薦表：請推薦人至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寫，無須列印。 5.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000 元。請自行到郵局購買郵政匯票，抬頭請寫「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手續費由報名者自行負擔)。 6. A4 回郵信封 3 個：回郵信封封面應由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直接印出，並貼足額<u>限時掛號</u>郵票(郵資參見本簡章，第 14 頁)，以便寄發准考證、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及鑑定結果通知單。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由上而下)排列。	◎各式表格以線上報名系統之正式表單為主。

六、報名注意事項：

- (一)請於規定時間內辦理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資料，逾時不受理。
- (二)應屆畢業生提供正確郵件信箱，由就讀學校匯入帳號資料(郵件信箱)；非應屆畢業生請依線上報名註冊說明登錄資料，填畢檢查無誤於系統送出。所有考生將收到系統寄發驗證信件，務必收信並完成驗證及設定密碼。後續將依此帳號及密碼，作為查詢術科測驗成績、鑑定結果、錄取結果及登錄志願選填之用。
- (三)考生姓名有罕見字需造字者，需影印身分證正面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並將罕見字圈記，註記考生姓名、身分證號、聯絡電話、「網路報名資料需造字」字樣，於報名期間內寄信(registry@lygsh.ilc.edu.tw)至主委學校，並以電話(03)9333819 轉 217(註冊組)聯繫確認資料是否查收。
- (四)考生應依網路線上報名登錄規定及說明登錄資料，填畢檢查無誤後，請以雷射印表機及一般白色 A4 影印紙列印報名表(准考證號碼由主委學校編碼，勿自行填寫)，若以噴墨印表機列印，請影印後繳交清晰之影印本。倘若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視同未完成報名，本委員會概不負責。
- (五)考生報名表與准考證之照片須為同式，且為聯合術科測驗報名前 3 個月內所拍攝；照片模糊不清、規格不合或拍攝時間不符者，須更換後始准予報名。
- (六)報名「以競賽表現入學」同時報名參加同區「聯合術科測驗」者，「以競賽表現入學」辦理報到完成後，若聲明不參加聯合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者，得於 114 年 4 月 9 日(星期三)17:00 前向主委學校申請退還聯合術科測驗報名費，逾時不受理。
- (七)考生若住偏遠地區無法利用網路使用報名系統報名各項資料，請到原就讀國中學校使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 (八)身心障礙考生如需要考場特殊服務，請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s://art.sen.edu.tw/>)下載「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填寫，並檢附縣市鑑輔會證明影本(須為就讀國民中學教育階段所核發)或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於郵寄報名資料時一併提出申請。
- (九)重大傷病考生如需要考場特殊服務，請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s://art.sen.edu.tw/>)下載「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填寫，並檢附相關醫療診斷證明正本，於郵寄報名資料時一併提出申請。
- (十)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免收聯合術科測驗報名費，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其有效日期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 1.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如為影本，須由核發單位加註「與正本相符」)。
 - 2.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
- (十一)報名回郵信封(A4 大小)郵資：

件數(報名人數)	1	2-3	4-8	9-25	26-52	53-107
限掛郵資(元)	43	51	67	99	139	187

(十二)准考證之寄發、使用及補發：

- 1.准考證於 114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五)寄發。學校報名者寄交報名學校轉發考生；個別報名者逕寄考生。考生若至 114 年 3 月 19 日(星期三)仍未收到准考證，請洽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註冊組申請補發，電話：(03)9333819 轉 217(註冊組)。
- 2.准考證如遺失或毀損，應攜帶身分證件，向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試務中心申請補發。

陸、聯合術科測驗科目、地點及日程

一、科目：芭蕾、現代舞、中華民族舞、舞蹈即興。

二、地點：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地址：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

試場分配表：114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五) 14:00 後，公告於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招生資訊網」(網址：<https://www.lygsh.ilc.edu.tw>)。

三、日程：

時間 流程	08:00 08:30	08:30 12:30	中午休息時間	13:00 13:30	13:30 17:30
114 年 4 月 12 日 (星期六) 114 年 4 月 13 日 (星期日)	預備	甄選入學 聯合術科測驗		預備	甄選入學 聯合術科測驗

柒、聯合術科測驗規定與注意事項

一、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注意事項

(一)為方便考生家長瞭解考區交通及地理位置，請於 114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五)16:00 至 17:00，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校區查看或查詢 (網址：<https://www.lygsh.ilc.edu.tw>)。

1.請詳閱本校網站首頁「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試場注意事項。

2.為了試務之公平性、完整性及安全性之考量，**試場教室不開放查看**。

(二)考生憑**准考證**入場應試，並應遵守一切試場規則。准考證若遺失、毀損或未帶者，經查核無誤後，准先參加考試。遺失者須以身分證件向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試務中心申請補發。

(三)考生須於規定時間憑准考證進場，未到測驗時間不得先行入場，考生請隨身攜帶准考證，陪考人員請勿進入考場。

二、試場規則與考生注意事項

(一)考生請依分配梯次別測驗時間，提前 30 分鐘抵達，在考生休息處等候。測驗前 20 分鐘開始唱名叫號，測驗前 5 分鐘再次唱名叫號，至規定測驗時間仍未到場者以棄權視之，考生不得參加測驗。

(二)考生必須著素色緊身衣、褲襪(男生：黑色緊身褲，女生：粉色褲襪)及軟鞋，女生請綁包頭並梳理整齊。

(三)不可攜帶入場之物品：具有傳輸、通訊、記憶、拍攝、錄影功能之物品，如行動電話、穿戴式裝置(如智慧型眼鏡類、智慧型手錶類、智慧型手環類、耳機類等)、多媒體播放器材(如MP3、MP4 播放器等)。違反規定者，將提報「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委員會」會議處理。

三、考生應遵守本委員會所訂之一切考場規定，如有違規情事發生，依前述規定辦理。如遇臨時突發狀況，則由試務中心緊急處理，其他未盡事宜，則依本委員會決議辦理。

捌、聯合術科測驗成績核算及通知

一、本術科測驗成績採百分制，各科以 100 分為滿分計算。各科目「原始成績」，係以各測驗科目評審平均分數取至小數點第 2 位，第 3 位(含)以下四捨五入計算。

二、一般生及特殊身分學生，藝術才能資賦優異鑑定標準均採用「原始成績」。

三、依據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簡章規定，所採計之各科目「加權成績」，係依照簡章規定、以各測驗科目「原始成績」加權方式計算。表列如下：

聯合術科測驗成績計算方式		
科 目	滿 分	加權採計方式
芭 蕾	100	×1
現代舞	100	×1
中華民族舞	100	×1
舞蹈即興	100	×1
術科加權後滿分 (甄選總成績)	400	

四、114 年 5 月 6 日(星期二)寄發術科測驗成績單(一式二聯，如附件，第 20 頁，集體報名考生由原就讀國中轉發)，並提供線上查詢「原始成績」。

玖、聯合術科測驗成績複查

一、申請日期：114 年 5 月 7 日(星期三)至 114 年 5 月 9 日(星期五)提出申請，以郵戳為憑，逾時不予受理。

二、辦理方式：應依下列方式申請複查，否則不予受理。

(一)一律以通訊方式申請。

(二)請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s://art.sen.edu.tw/>)下載申請表填寫。

(三)檢附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正本(其中一聯，影本恕不受理)。

(四)自備貼足 43 元限時掛號郵資之回郵信封 1 個(須填寫考生姓名、郵遞區號、地址)。

(五)繳付複查費(每科新臺幣 30 元)之郵政匯票(收款人為：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六)以限時掛號郵寄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註冊組」(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並請於信封上註明「申請複查成績」字樣。

(七)收件後 5 個工作天內以限時掛號郵寄，申請人請衡酌複查作業時間，若延誤相關報名工作而喪失報名資格，其責任自負。

三、複查以一次為限，僅限成績登錄及加總覆核，不得要求調閱、複製原卷及重閱，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姓名及其他有關資料。

拾、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補發

一、申請日期：請於 114 年 6 月 2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9 月 30 日(星期二)提出申請，以郵戳為憑，逾時不予受理。

二、辦理方式：考生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若有遺失或其他用途使用，應依下列方式規定申請補發，否則不予受理。

(一)一律以通訊方式申請。

(二)請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s://art.sen.edu.tw/>)下載申請表填寫。

(三)檢附考生准考證(或身分證明)正面影本。

(四)自備貼足新臺幣 43 元限時掛號郵資之回郵信封 1 個(須填寫考生姓名、郵遞區號、地址)。

(五)繳付工本費(每份新臺幣 30 元)之郵政匯票(受款人為：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六)以限時掛號郵寄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註冊組」(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並請於信封上註明「申請補發成績單」字樣。

(七)收件後 5 個工作天內以限時掛號郵寄，申請人請衡酌補發作業時間，若延誤相關報名工作而喪失報名資格，其責任自負。

拾壹、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結果通知單寄發及補發

一、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一)依據特殊教育法第一條規定略以，「為使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之國民，均有接受適性教育之權利，……特制定本法」，故非本國之國民無法取得資優鑑定之資格。

(二)申請高級中等學校舞蹈資賦優異班分發之學生應依「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之規定通過鑑定。

二、考生參加聯合術科測驗後，本委員會將聯合術科測驗分數送宜蘭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

三、114 年 5 月 21 日(星期三)寄發考生鑑定結果通知單暨線上查詢。

四、考生鑑定結果通知單若遺失，應依本簡章之規定申請補發。

五、申請日期：請於 114 年 6 月 2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9 月 30 日(星期二)提出申請，郵戳為憑，逾時不予受理。

六、辦理方式：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結果通知單若有遺失或其他用途使用，應依下列方式規定申請補發，否則不予受理。

(一)一律以通訊方式申請。

(二)請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s://art.sen.edu.tw/>)下載申請表填寫。

(三)檢附考生准考證(或身分證明)正面影本。

(四)自備貼足 43 元限時掛號郵資之回郵信封 1 個(須填寫考生姓名、郵遞區號、地址)。

(五)繳付工本費(每份新臺幣 30 元)之郵政匯票(受款人為：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六)以限時掛號郵寄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註冊組」(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並請於信封上註明「申請補發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結果通知單」字樣。

(七)收件後 5 個工作天內以限時掛號郵寄，申請人請衡酌補發作業時間，若延誤相關報名工作而喪失報名資格，其責任自負。

七、申請補發僅限當年度鑑定結果。

拾貳、試務作業申訴

一、考生對於本聯合術科測驗各項試務作業認為有不符本簡章規定至損害權益者，或對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考生應考服務審查結果有疑義者，應以書面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訴，「申訴書申請表」請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下載申請表填寫(網址：<https://art.sen.edu.tw/>)，內容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及詳細申訴事由與請求事項。

二、申訴書應於情事發生之日起 7 日內(含例假日)，以限時掛號郵寄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註冊組」(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逾時不受理(郵戳或其他等同有效的寄件憑證為憑)。

三、針對各項試務作業申訴，主委學校將進行查證作業後，提請本術科測驗委員會審議，於會議後 7 個工作日內，依審議決議書面回覆。

四、申訴事項經本委員會書面答覆後，若無新事證，就同一事件重複申訴者本委員會不予受理。

拾參、其他注意事項

一、考生所填報名表或繳交證件倘有不實情事，應撤銷其資格並追究責任。

二、本委員會對於報名考生個人資料之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說明如下：

(一)本委員會之各項報名資料係依「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及其他法律授權之規定，由考生授權使用。

(二)考生於完成本委員會之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委員會因作業需要，向「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取得考生之身分基本資料與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資料，作為本委員會之考生身分認定參酌依據、成績計算作業運用。

(三)本委員會於報名表中對於考生資料之蒐集，係為考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登記、分發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考生至各委員學校報到註冊作業使用，報名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委員會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及由「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所轉入之考生身分基本資料、國中教育會考測驗成績資料為限。

(四)本委員會蒐集之考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報名考生註冊作業需要，於考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委員會、本委員會所屬各委員學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五)考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考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考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個人資料，本委員會將無法進行該考生之分發作業，請特別注意。

(六)完成報名程序之考生，即同意本委員會對於考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委員會對於考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三、考生憑准考證入場，未到考試時間不得先行進入考場，並遵守一切試場規則。

四、**舞蹈課程常有劇烈肢體活動，若有心臟病、氣喘病、癲癇症、扁平足、青蛙腿、聽力或視力障礙、脊椎畸形發展、運動傷害或生理機能無法負擔者，欲就讀舞蹈班宜慎重考慮。**

五、如遇重大天然災害、重大事故、法定傳染病流行疫情或其他重大疫情等，將由相關單位召開會議研商後，統一發布緊急處理措施，考生應予以配合。除在大眾傳播媒體發布，並同時公告於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招生資訊網」(網址：<https://www.lygsh.ilc.edu.tw>)。

六、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本委員會決議辦理。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聯合術科測驗成績通知單 (樣張)**

第一聯 考生自行留存

准考證號碼：

原就讀國中學校：

考生姓名：

(須有本委員會章戳始具正本效力)

科目	芭蕾舞	現代舞	中華民族舞	舞蹈即興
原始成績				
違規與扣分說明：《依照術科測驗當天監試紀錄呈現》				
備註	- 各科目「原始成績」，係以各測驗科目評審平均分數取至小數點第 2 位，第 3 位(含)以下四捨五入計算。 - 聯合分發所採計各科目「加權成績」，係依照簡章規定、以「原始成績」加權方式計算。 - 一般考生「甄選總成績」、特殊身分考生加分優待後「甄選總成績」，一律於「聯合分發/志願選填通知單」提供。			

使用本成績通知單，請沿虛線撕下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聯合術科測驗成績通知單(樣張)**

第二聯 申請成績複查用

准考證號碼：

原就讀國中學校：

考生姓名：

(須有本委員會章戳始具正本效力)

科目	芭蕾舞	現代舞	中華民族舞	舞蹈即興
原始成績				
違規與扣分說明：《依照術科測驗當天監試紀錄呈現》				
備註	- 各科目「原始成績」，係以各測驗科目評審平均分數取至小數點第 2 位，第 3 位(含)以下四捨五入計算。 - 聯合分發所採計各科目「加權成績」，係依照簡章規定、以「原始成績」加權方式計算。 - 一般考生「甄選總成績」、特殊身分考生加分優待後「甄選總成績」，一律於「聯合分發/志願選填通知單」提供。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以競賽表現入學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下載	114 年 1 月 3 日(星期五)起公告於下列網站，並提供下載： 1.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招生資訊網」 (網址： https://www.lygsh.ilc.edu.tw) 2.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 https://art.sen.edu.tw	為響應節能減碳，不發售紙本簡章。
以競賽表現入學 線上報名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 114 年 3 月 17 日(星期一) 09:00 至 114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一) 17:00 止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報，網址： https://art.sen.edu.tw 郵寄繳件： 114 年 3 月 17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一)止 以 限時掛號 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收 (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以 郵戳為憑，逾時不受理 。	1. 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報名方式請詳閱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2.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辦理報名。 3.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80 元。 4. 報名「以競賽表現入學」同時報名參加 <u>同區</u> 「聯合術科測驗」者，「以競賽表現入學」辦理報到完成後，若聲明不參加聯合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得於 114 年 4 月 9 日(星期三) 17:00 前 向主委學校申請退還聯合術科測驗報名費，逾時不受理。
以競賽表現入學放榜 暨 寄發錄取結果通知單	114 年 4 月 2 日(星期三)	由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寄發。
以競賽表現入學 報到	114 年 4 月 8 日(星期二)	當日 09:00 至 16:00 ，錄取學生需攜帶相關證件(正本)，由本人或家長(或法定代理人)到錄取學校辦理報到；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
以競賽表現入學 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 錄取資格	114 年 4 月 9 日(星期三)	當日 16:00 前 ，錄取且報到學生須填妥「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由本人或家長(或法定代理人)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目 錄

壹、依據	25
貳、目的	25
參、辦理單位	25
肆、招生學校及招生名額	26
伍、報名資格	26
陸、報名辦法	27
柒、報名應繳資料	28
捌、報名注意事項	28
玖、招生名額	29
拾、放榜暨寄發錄取結果通知單	29
拾壹、報到	29
拾貳、放棄錄取	30
拾參、申訴處理	30
拾肆、其他注意事項	30
拾伍、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	32
附件一、以競賽表現入學委託書	38

各招生學校一覽表

學校名稱	頁碼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32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33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34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35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36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37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壹、依據

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特殊教育法」、「藝術教育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作業要點」及「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暨藝術才能及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工作實施計畫」等相關規定辦理。

貳、目的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落實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第 17 條第 2 項第 2 款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第 8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國中階段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主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各該類科競賽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並符合各招生學校招生資料所訂辦法者，經鑑定通過，依各校招生條件及提供之名額予以安置入班。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宜蘭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 二、主委學校：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 三、招生學校：

校名	地 址	電話	網址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260026 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	(03)9333819 轉 217、215	https://www.lygsh.ilc.edu.tw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12056 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 70 號	(02)28914131 轉 8101、8200	https://www.fhsh.tp.edu.tw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112046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北路 77 號	(02)28234811 轉 260、252	https://www.ccshtp.edu.tw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236009 新北市土城區明德路一段 72 號	(02)22707801 轉 550	https://www.csshtnpc.edu.tw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330023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	(03)3946001 轉 6216	https://www.tysh.tyc.edu.tw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302003 新竹縣竹北市中央路 3 號	(03)5517330 轉 341、225	https://www.cpshts.hcc.edu.tw

肆、招生學校及招生名額

招生學校	類別	以競賽表現入學 招生名額	備註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男女兼收)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鑑定方式為依據簡章完成「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後送鑑輔會鑑定。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男女兼收)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男女兼收)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男女兼收)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資優類	2 人(男女兼收)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男女兼收)	

備註：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女生招生名額，有關各校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實際招生人數，於 114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五)公告於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招生資訊網」(網址: <https://www.lygsh.ilc.edu.tw>)。

伍、報名資格

一、具備中華民國國籍。

二、國民中學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學生舞蹈比賽」項目之古典舞、民俗舞、現代舞三項個人組決賽為採認標準。

※獎項及採認項目

競賽 名稱	舞蹈 類型	組別	獎項	處理方式	備註
全國 學生 舞蹈 比賽	古典舞	全區 決賽 — 國中 個人組	前三等 獎項	採認	111、112、113 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民俗舞			採認	
	現代舞			採認	

三、國民中學在學期間，參加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成績獲前三等獎項者。國際性競賽，係指三個國家或三個國家以上之跨國性比賽，其比賽主辦國之辦理單位應為該國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且國際性競賽需提出相關證明，由該區主管機關之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相關證明請參閱柒、報名應繳資料)。

四、其餘非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技藝競賽，或比賽人數超過 1 人之雙人舞或群舞者，以及其它舞蹈類型如踢踏舞、流行街舞、有氧舞蹈、有氧競技、爵士舞、國際標準舞、原住民舞蹈、肚皮舞、佛朗明哥舞等均不予採認。

陸、報名辦法

- 一、每位學生限向一校提出申請，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 二、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代為辦理報名，非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採個別報名。
- 三、簡章下載方式：

項目	說明
簡章下載	114 年 1 月 3 日(星期五)起公告於下列網站，並提供下載： -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招生資訊網」(網址：https://www.lygsh.ilc.edu.tw)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網址：https://art.sen.edu.tw ※系統操作洽詢電話：(049)2910960 轉分機 3971、3765 或 3785。

四、網路線上報名登錄及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一)報名方式及時間：

報名方式		報名時間
學校 報名	1.以校為單位，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填畢確認無誤後自行列印。 2.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 <u>限時掛號</u> 郵寄。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時間： 114 年 3 月 17 日(星期一) 09:00 至 114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一) 17:00 系統關閉為止。 ※ 逾時不受理
個別 報名	1.上網登錄個人報名資料，填畢確認無誤後自行列印。 2.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 <u>限時掛號</u> 郵寄。	
※報名表件請以雷射印表機列印(若以噴墨印表機列印，請影印後使用)，並貼附必要之證明繳交，否則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視同未完成報名，本委員會概不負責。		

(二)網路線上報名登錄「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網址：<https://art.sen.edu.tw>

※系統操作洽詢電話：(049)2910960 轉分機 3971、3765 或 3785。

(三)郵寄繳件時間自 114 年 3 月 17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一)止，以郵戳為憑，**逾時不受理**。以限時掛號郵寄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並於信封註明「舞蹈班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資料」字樣。

※報名收件洽詢電話：(03) 9333819 轉 215(特教組)。

柒、報名應繳資料

一、學校報名(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1. 報名表：請學生至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登錄各項資料後，自行檢核列印並經家長(或法定代理人)簽名。 2. 競賽表現優異具體事蹟證明文件影本(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並依序裝訂於報名表後)。 3. 國際性競賽需提出比賽簡章、參賽名冊、獲獎總名單等，或相關參賽影音資料(如頒獎典禮照片、比賽現場參賽者之錄影等)。 4. 學校報名名冊：學生就讀學校自行列印。 5.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80 元。由就讀學校收齊，全校使用同一張郵政匯票，抬頭請寫「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手續費由報名學校自行負擔)。 6. A4 回郵信封 1 個：回郵信封封面應由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直接印出。並貼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本簡章，第 29 頁)，以便寄發錄取結果通知單。 ※學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由上而下)排列。請學生就讀學校整理彙齊，每位學生單獨一份完整的報名資料，再依學校報名名冊順序排好，勿拆開分類，並將學校報名名冊置於第 1 頁。	◎ 各式表格以線上報名系統之正式表單為主。

二、個別報名(非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1. 報名表：請學生至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登錄各項資料後，自行檢核列印並經家長(或法定代理人)簽名。 2. 競賽表現優異具體事蹟證明文件影本(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並依序裝訂於報名表後)。 3. 國際性競賽需提出比賽簡章、參賽名冊、獲獎總名單等，或相關參賽影音資料(如頒獎典禮照片、比賽現場參賽者之錄影等)。 4. 身分證明文件與學歷證件影本各 1 份(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及學生簽名)。 5.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80 元。請自行到郵局買郵政匯票，抬頭請寫「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手續費由報名者自行負擔)。 6. A4 回郵信封 1 個：回郵信封封面應由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直接印出。並貼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本簡章，第 29 頁)，以便寄發錄取結果通知單。 ※學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由上而下)排列。	◎ 各式表格以線上報名系統之正式表單為主。

捌、報名注意事項

- 一、請於規定時間內辦理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郵寄繳交報名資料，逾時不受理。
- 二、學生對其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之報名資料應親自核校無誤，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三、每位學生僅能向一所學校提出申請，報名後均由主委學校將報名資料送交各校檢核後，送本委員會審查，並將審查結果送鑑輔會鑑定，經鑑定通過者則依本簡章各校所訂錄取方式及參酌順序安置入班，並由本委員會統一公告及通知錄取結果。

四、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報名費用全部減免，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文件證明影本(其有效日期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一)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如為影本，須由核發單位加註「與正本相符」)。

(二)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

五、報名回郵信封(A4 大小)郵資：

件數(報名人數)	1	2-3	4-8	9-25	26-52	53-107
限掛郵資(元)	43	51	67	99	139	187

玖、招生名額

各招生學校之招生名額，請見本簡章拾伍、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第 32-37 頁)。

拾、放榜暨寄發錄取結果通知單

114 年 4 月 2 日(星期三) 17:00 公告於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招生資訊網」(網址：<https://www.lygsh.ilc.edu.tw>)，並由本委員會寄發錄取結果通知單。

拾壹、報到

一、報到時間：

114 年 4 月 8 日(星期二) 09:00 至 16:00，由錄取學生親至錄取學校報到；未能親自報到者，得由錄取學生家長(或法定代理人)代為辦理報到(須出具身分證明)；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報到(須出示身分證明)，並檢附委託書(請參閱附件第 38 頁，委託書可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s://art.sen.edu.tw>)下載，請自行下載後填妥相關資訊並檢附相關文件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二、學生報到所須攜帶證件如下：

(一)錄取結果通知單。

(二)國民身分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健保卡)正本，驗畢發還。

三、凡已辦理報到之學生未於規定期限內以書面提出放棄錄取資格聲明，不得再參加本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違者取消其入學資格。

四、報名「以競賽表現入學」同時報名參加同區「聯合術科測驗」者，「以競賽表現入學」辦理報到完成後，若聲明不參加聯合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得於 114 年 4 月 9 日(星期三) 17:00 前向主委學校申請退還聯合術科測驗報名費，逾時不受理。

拾貳、放棄錄取

- 一、錄取且報到學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須先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 <http://art.sen.edu.tw>)下載「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填妥確認無誤後，經家長雙方(或法定代理人)簽章，於 114 年 4 月 9 日(星期三) 16:00 前由錄取學生或家長(或法定代理人)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未能親自報到者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放棄(須出具身分證明)，並檢附委託書(請參閱附件第 38 頁)，委託書請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 <http://art.sen.edu.tw>)下載，請自行下載後填妥相關資訊並檢附相關文件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二聯由學生領回。
-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學生始得參加本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 四、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拾參、申訴處理

- 一、學生對於本甄選入學各項作業認為有影響其權益者，得舉證並以書面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訴，「申訴書申請表」請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下載申請表填寫(網址: <https://art.sen.edu.tw>)，申訴書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及詳細申訴事由。
- 二、申訴書應於情事發生之日起 7 日內(含例假日)，以限時掛號郵寄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以郵戳為憑，逾時不受理(郵戳或其他等同有效的寄件憑證為憑)。
- 三、針對各項作業申訴，主委學校將進行查證作業後，提請本委員會審議，於會議後 7 個工作日內，依審議決議書面回覆。
- 四、申訴事項經本委員會書面答覆後，若無新事證，就同一事件重複申訴者本委員會不予受理。

拾肆、其他注意事項

- 一、學生所填報名表或繳交證件倘有不實情事，應撤銷其資格並追究責任。
- 二、本委員會對於報名學生個人資料之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說明如下：
 - (一)本委員會之各項報名資料係依「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及其他法律授權之規定，由學生授權使用。
 - (二)學生於完成本委員會之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委員會因作業需要，向「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取得學生之身分基本資料與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資料，作為本委員會之學生身分認定參酌依據、成績計算作業運用。
 - (三)本委員會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學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登記、分發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至各委員學校報到註冊作業使用，報名學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委員會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及由「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所轉入之學生身分基本資料、國中教育會考測驗成績資料為限。
 - (四)本委員會蒐集之學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報名學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委員會、本委員會所屬各委員學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五)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個人資料，本委員會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分發作業，請特別注意。

(六)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即同意本委員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委員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三、如遇重大天然災害、重大事故、法定傳染病流行疫情或其他重大疫情等，將由相關單位召開會議研商後，統一發布緊急處理措施，學生應予以配合。除在大眾傳播媒體發布，並同時公告於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招生資訊網」(網址：<https://www.lygsh.ilc.edu.tw>)。

四、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本委員會決議辦理。

拾伍、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

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資料表

校名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招生人數	總學生人數：2
錄取方式及參酌順序			
符合報名資格人數超過時，參酌順序依序為： 1.比賽性質：(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2.比賽名次： (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A.特優：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B.優等：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最高名次等第、次高名次等第、第三高名次等第 3.比賽年度：(1)113 學年度 (2)112 學年度 (3)111 學年度 4.舞蹈類型： (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A.現代舞 B.古典舞 C.民俗舞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A.芭蕾舞 B.現代舞 C.民俗舞			
備註	1. 本校舞蹈班招收國中畢業之舞蹈資優學生，提供適性發展的學習機會，培育學術科兼備之優秀舞蹈藝術人才。 2. 依舞蹈資優學生學習需求規劃課程，兼重品德陶冶及生活教育，透過教師專業教學，提升學生核心素養與專長能力，並激發其創造力。 3. 本校鄰近宜蘭火車站和客運轉運站，交通便利。並設有學生宿舍，專人管理，提供遠道學生方便安全的住宿環境。 4. 本校教學設施設備與展演空間完善，設有舞蹈樓及宜蘭縣最大之展演禮堂，學習環境極佳。		

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資料表

校名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招生人數	總學生人數：2
錄取方式及參酌順序			
符合報名資格人數超過時，參酌順序依序為： 1.比賽性質：(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2.比賽名次： (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A.特優：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B.優等：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最高名次等第、次高名次等第、第三高名次等第 3.比賽年度：(1)113學年度 (2)112學年度 (3)111學年度 4.舞蹈類型：(1)古典舞 (2)民俗舞 (3)現代舞 (4)芭蕾舞			
備註	1. 全能教育：為「全國第一屆藝術教育貢獻獎」高中組績優學校，是全國唯一有音、美、戲、舞完整藝術類群之普通高級中學，四大科專業師資引領跨域教學，課程豐富多元。 2. 教學理念：「愛的教育」引領課程設計，培養表演藝術的專業人才為志業。 3. 師資陣容：「學術並重」為宗旨，導師皆配學科教師；術科師資陣容堅強，採分組上課、小班教學，課程要求嚴謹而精緻。 4. 校內設備：擁有藝術教學暨展演大樓。並設有男、女生學生宿舍，專職舍監管理學生住宿生活，以維護學生住宿安全(宿舍於週末及國定假日須返家無住宿服務)。 5. 未來發展：定期提供升學、進修相關的學習與訓練及優渥獎學金。		

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資料表

校名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招生人數	總學生人數：2
錄取方式及參酌順序			
符合報名資格人數超過時，參酌順序依序為： 1.比賽性質：(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2.比賽名次： (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A.特優：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B.優等：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最高名次等第、次高名次等第、第三高名次等第 3.比賽年度：(1)113學年度 (2)112學年度 (3)111學年度 4.舞蹈類型： (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A.古典舞 B.現代舞 C.民俗舞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A.芭蕾舞 B.現代舞 C.民俗舞			
備註	1. 本校舞蹈班秉持學術兼修、術德兼備的教育理念，重視學生多元學習與獨立發展，並以培育成就未來舞蹈專業藝術人才為目標。 2. 本校舞蹈班自 110 學年度起，開設舞蹈國際課程，學生入學後可經由申請、通過甄選，修習美國緬因中央中學(MCI)古典芭蕾舞課程，完成所需時數取得學校修業證明書。 3. 寒、暑假定期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及藝術家蒞校指導，學習期間另安排相關領域之專題講座與示範演出，並不定期提供跨領域展演學習機會、舉辦國際藝術交流及文化學習活動。 4. 本校無學生宿舍。		

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資料表

校名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招生人數	總學生人數：2
錄取方式及參酌順序			
符合報名資格人數超過時，參酌順序依序為： 1.比賽性質：(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2.比賽名次： (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A.特優：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B.優等：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最高名次等第、次高名次等第、第三高名次等第 3.比賽年度：(1)113 學年度 (2)112 學年度 (3)111 學年度 4.舞蹈類型：(1)現代舞 (2)古典舞 (3)民俗舞			
備註	1. 本校為「全國第六屆藝術教育貢獻獎」高中組績優學校，自舞蹈班設班以來不斷注入相關經費，規劃教學設備空間、課程、師資，以增益「專業舞蹈教育」之深度與內涵，並以「學術並重」、「全人教育」為宗旨，以發展「立足專業」、「帶動藝文」、「邁向國際」為舞蹈教育之理念，深獲新北市政府與舞蹈學術、社會各界的肯定。 2. 本市教育局為鼓勵新北學子在地就學，凡當年度新北市畢業之國中學生，得申請在地就學及優良競賽表現之相關獎勵措施。 3. 本校無校內宿舍，委請協力廠商及房東共同建造「清水芙蓉舞者之家」，協助外地學生住宿需求，學生可申請承租，並訂立外宿生管理條例定期訪查，以維護學生住宿安全。		

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資料表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招生人數	總學生人數：2
錄取方式及參酌順序			
符合報名資格人數超過時，參酌順序依序為： 1.比賽性質：(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2.比賽名次： (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 A.特優：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 B.優等：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最高名次等第、次高名次等第、第三高名次等第 3.比賽年度：(1)113 學年度 (2)112 學年度 (3)111 學年度 4.舞蹈類型： (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 A.現代舞 B.古典舞 C.民俗舞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 A.芭蕾 B.現代舞 C.民俗舞			
備 註	1. 本校學風鼎盛，舞蹈班招收舞蹈表現優異學生，提供完整多元的學習機會，培育學術兼備之優秀舞蹈藝術人才。 2. 依舞蹈資優學生學習需求規畫課程，重視學術科能力及生活教育，透過專業教學，提升學生核心素養與專長，並激發其創造力。 3. 本校教學設施設備與展演空間完善，設有舞蹈館及展演廳，學習環境佳。 4. 本校設有學生宿舍，專人管理，提供學生方便安全的住宿環境。		

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資料表

校名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招生人數	總學生人數：2
錄取方式及參酌順序			
符合報名資格人數超過時，參酌順序依序為： 1.比賽性質：(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2.比賽名次： (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 A.特優：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 B.優等：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最高名次等第、次高名次等第、第三高名次等第 3.比賽年度：(1)113 學年度 (2)112 學年度 (3)111 學年度 4.舞蹈類型： (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A.現代舞 B.古典舞 C.民俗舞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A.芭蕾舞 B. 現代舞 C.古典舞			
備註	1. 本校重視生活教育與品德教育兼備，以成就學生未來獨立發展之人格養成。 2. 本校每學期暑、寒假皆規畫並安排多元之專業術科課程(含新生)，並配合舞蹈班學期間重要活動安排展演作品排練與彩排活動，敬請學生配合參加。 3. 本校提供學生宿舍，可供遠道學子安心學習。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以競賽表現入學 委託書

學生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委託 類別	以競賽表現 入學
出生 年月日	年 月 日	委託項目	☐ 錄取報到 ☐ 放棄錄取資格												
本人及子女因故未能親往送件，委託_____持本人身分證明文件代向(錄取學校 全銜)_____辦理上列委託事項之 相關手續。 此致 (錄取學校全銜)_____															
114 年 月 日															
委託人			(簽章)		注意 事項	1. 委託人應為家長雙方(或法定代理人)之一，並應在本委託書下方黏貼其身分證影本(正本驗畢即還)。 2. 受委託人應為年滿 18 歲之成年人，並應在下方黏貼其身分證影本。(正本驗畢即還)									
受委託人			(簽章)												
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委託人身分證影本(正面)					委託人身分證影本(反面)										
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正面)					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反面)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聯合分發簡章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 編印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聯合分發重要日程表

簡章下載	114 年 1 月 3 日(星期五)起公告於下列網站，並提供下載： 1.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招生資訊網」 (網址：https://www.lygsh.ilc.edu.tw) 2.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s://art.sen.edu.tw	為響應節能減碳，不發售紙本簡章。
------	--	------------------

國中教育會考	114 年 5 月 17 日(星期六)至 114 年 5 月 18 日(星期日)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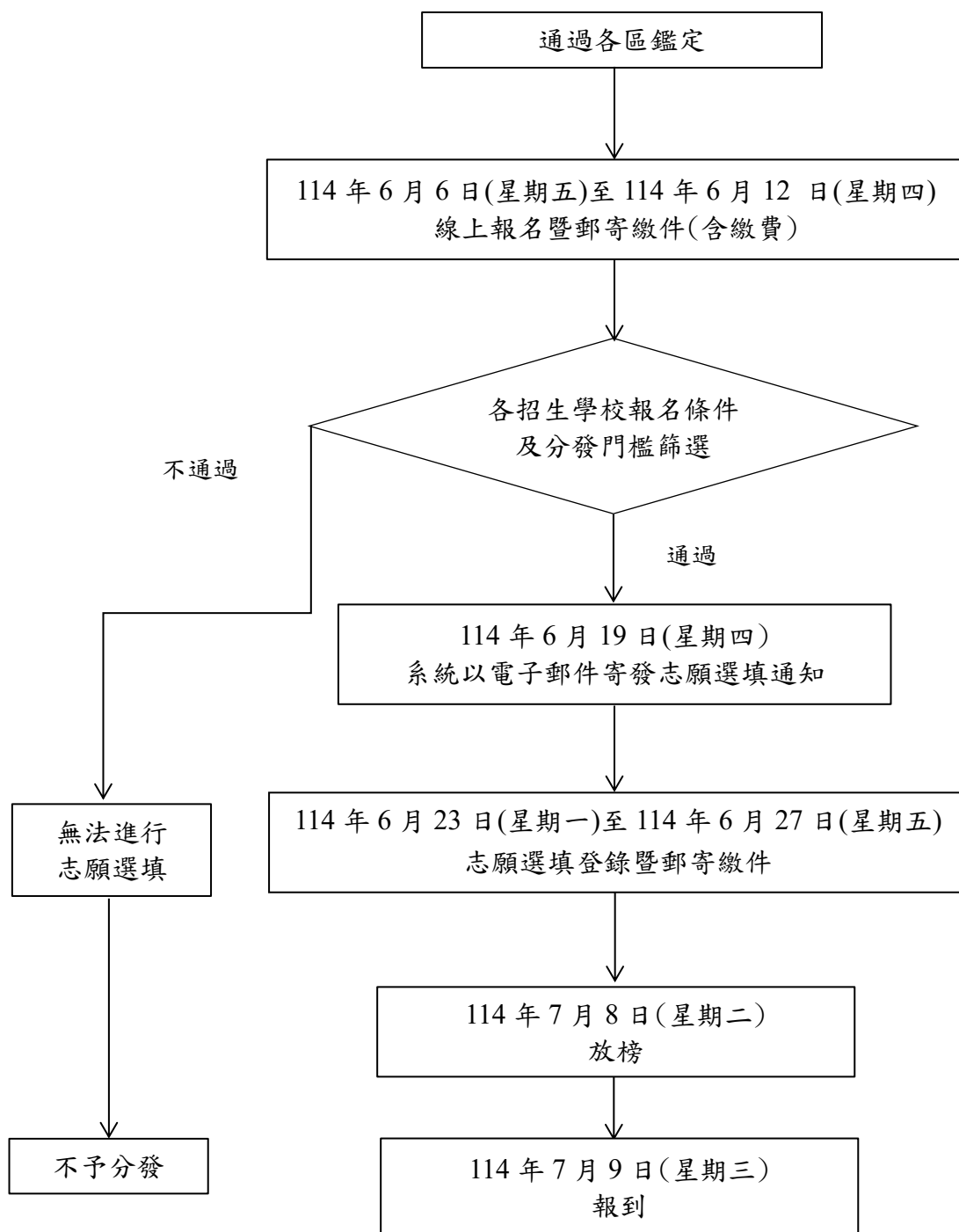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線上報名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 114 年 6 月 6 日(星期五) 09:00 至 114 年 6 月 12 日(星期四) 17:00 止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報， 網址：https://art.sen.edu.tw 郵寄繳件： 114 年 6 月 6 日(星期五) 至 114 年 6 月 12 日(星期四) 止 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收(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以郵戳為憑，逾時不受理。	1. 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報名方式請詳閱甄選入學聯合分發簡章。 2.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辦理報名。 3.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80 元。
-----------------------	--	--

寄發志願選填通知單	114 年 6 月 19 日(星期四)	系統寄送至學生個人電子郵件信箱
-----------	---------------------	-----------------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志願選填暨郵寄繳件	登錄時間： 114 年 6 月 23 日(星期一) 09:00 至 114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五) 17:00 止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報， 網址：https://art.sen.edu.tw 郵寄繳件： 114 年 6 月 23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五)止 以限時掛號郵寄「聯合分發志願選填表」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收(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以郵戳為憑，逾時不受理。	1. 系統關閉為止，逾時不受理。 2. 信封註明「北區舞蹈班志願選填表」字樣。 3. 「聯合分發志願選填表」需列印紙本，經家長雙方(或法定代理人)及學生簽名後，以限時掛號郵寄。
-----------------------	---	--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放榜	114 年 7 月 8 日(星期二)	當日 11:00 公告錄取名單於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學校網站，系統同步寄發聯合分發結果通知單。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報到	114 年 7 月 9 日(星期三)	當日 12:00 前，錄取學生需攜帶相關證件(正本)，由本人或家長(或法定代理人)至錄取學校辦理報到；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 錄取資格	114 年 7 月 10 日(星期四)	當日 16:00 前，錄取且報到學生須填妥「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由本人或家長(或法定代理人)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聯合分發志願選填流程圖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聯合分發簡章 目 錄

壹、依據.....	45
貳、辦理單位.....	45
參、招生學校及招生名額.....	46
肆、報名資格.....	46
伍、報名辦法.....	46
陸、報名應繳資料.....	47
柒、志願選填.....	48
捌、報名注意事項.....	48
玖、成績採計及錄取方式.....	49
拾、公告聯合分發榜單.....	50
拾壹、聯合分發結果通知單.....	50
拾貳、聯合分發結果複查.....	51
拾參、報到入學.....	51
拾肆、放棄錄取.....	51
拾伍、申訴處理.....	51
拾陸、其他注意事項.....	52
拾柒、甄選入學聯合分發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	53
附件一、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志願選填通知單(樣張).....	59
附件二、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志願選填表(樣張).....	60
附件三之一、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結果通知單(錄取樣張).....	61
附件三之二、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結果通知單(未錄取樣張).....	62
附件四、各種身分學生應繳證明文件表.....	63
附件五、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託書.....	64

各招生學校一覽表

學校名稱	頁碼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53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54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55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56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57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58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聯合分發簡章

壹、依據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特殊教育法」、「藝術教育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辦法」、「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作業要點」及「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暨藝術才能及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工作實施計畫」等相關規定辦理。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宜蘭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 二、主委學校：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 三、招生學校：

校名	地 址	電話	網址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260026 宜蘭縣宜蘭市 女中路二段 355 號	(03)9333819 轉 217、215	https://www.lygsh.ilc.edu.tw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12056 臺北市北投區 復興四路 70 號	(02)28914131 轉 8101、8200	https://www.fhsh.tp.edu.tw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112046 臺北市北投區 文林北路 77 號	(02)28234811 轉 260、252	https://www.ccshtp.edu.tw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236009 新北市土城區 明德路一段 72 號	(02)22707801 轉 550	https://www.cssh.ntpc.edu.tw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330023 桃園市桃園區 成功路三段 38 號	(03)3946001 轉 6216	https://www.tysh.tyc.edu.tw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302003 新竹縣竹北市 中央路 3 號	(03)5517330 轉 341、225	https://www.cpshts.hcc.edu.tw

參、招生學校及招生名額

學校 (依簡章序)	類別	甄選入學聯合 分發招生名額	甄選入學聯合分 發外加名額		備註
			身心障 礙學生	原住民 學生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資優類	23 人 (男 2 女 21)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 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資優類	23 人 (男女兼收)	1 人	1 人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資優類	23 人 (男 5 女 18)	1 人	1 人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資優類	23 人 (男女兼收)	1 人	1 人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資優類	23 人 (男 3 女 20)	1 人	1 人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資優類	23 人 (男 3 女 20)	1 人	1 人	

備註：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女生招生名額，有關各校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實際招生人數，於 114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五)公告於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招生資訊網」(網址：<https://www.lygsh.ilc.edu.tw>)。

肆、報名資格

- 一、具備中華民國國籍。
- 二、參加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並取得成績證明者。
- 三、已取得「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並依學校招生類別通過藝術才能資賦優異鑑定者。
- 四、本學年度凡已參加其他招生入學管道經錄取且完成報到者，不得重複報名參加分發；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伍、報名辦法

- 一、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 二、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代為辦理學校報名，非應屆畢業生採個別報名。
- 三、簡章下載方式：

項目	說明
簡章下載	114 年 1 月 3 日(星期五)起公告於下列網站，並提供下載： 1.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招生資訊網」(網址： https://www.lygsh.ilc.edu.tw) 2.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 https://art.sen.edu.tw

四、網路線上報名登錄及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一)報名方式及時間

報名方式		報名時間
學校 報名	1.以校為單位，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填畢確認無誤後自行列印。 2.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 <u>限時掛號</u> 郵寄。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時間： 114 年 6 月 6 日(星期五) 09:00 至 114 年 6 月 12 日(星期四) 17:00 系統關閉為止。 ※ 逾時不受理
個別 報名	1. 上網登錄個人報名資料，填畢確認無誤後自行列印。 2. 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 <u>限時掛號</u> 郵寄。	
※報名表件請以雷射印表機列印(若以噴墨印表機列印，請影印後使用)，並貼附必要之證明繳交，否則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視同未完成報名，本委員會概不負責。		

(二)網路線上報名登錄「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網址：<https://art.sen.edu.tw>

※系統操作洽詢電話：(049)2910960 轉分機 3971、3765 或 3785。

(三)郵寄繳件時間自 114 年 6 月 6 日(星期五)至 114 年 6 月 12 日(星期四)止，以郵戳為憑，**逾時不受理**。以限時掛號郵寄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並於信封註明「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報名資料」字樣。

※報名收件洽詢電話：(03)9333819 轉 215(特教組)。

陸、報名應繳資料

一、學校報名(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1. 報名表：請學生至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登錄各項資料後，自行檢核列印並經家長(或法定代理人)簽名。 2. 學校報名名冊：學生就讀學校自行列印。 3.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80 元。由就讀學校收齊，全校使用同一張郵政匯票，抬頭請寫「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手續費由報名學校自行負擔)。 4. A4 回郵信封 1 個：回郵信封封面應由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直接印出。並貼足額<u>限時掛號</u>郵票(郵資參見本簡章，第 49 頁)，以便寄發報名收據。 ※學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由上而下)排列，請學生就讀學校整理彙齊，每位學生單獨一份完整的學校報名資料，再依學校報名名冊順序排好，勿拆開分類，並將學校報名名冊置於第 1 頁。	◎各式表格以線上報名系統之正式表單為主。

二、個別報名(非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1. 報名表：請學生至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登錄各項資料後，自行檢核列印並經家長(或法定代理人)簽名。 2. 身分證明文件與學歷證件影本各 1 份，並在影本上加註「與正本相符」及學生簽名。 3.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80 元。請自行到郵局購買郵政匯票，抬頭請寫「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手續費由報名者自行負擔)。 4. A4 回郵信封 1 個：回郵信封封面應由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直接印出。並貼足額<u>限時掛號</u>郵票(郵資參見本簡章，第 49 頁)，以便寄發報名收據。 ※學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由上而下)排列。	◎各式表格以線上報名系統之正式表單為主。

柒、志願選填

一、寄志願選填通知單

完成「聯合分發」報名者，系統於 114 年 6 月 19 日(星期四)將「志願選填通知單」(如附件一，第 59 頁)寄發至學生個人電子郵件信箱。

二、志願選填登錄方式及時間

(一)登錄方式：

1. 學生自行以術科測驗報名之帳號及密碼，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選志願。
2. 報名期間內志願選填可暫存，但經確定繳交送出後，即無法進行修改，僅可查詢個人選填情形。
3. 志願表完成列印，經學生及家長雙方(或法定代理人)簽名，以限時掛號郵寄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03) 9333819 轉 215。

(二)登錄時間：

114 年 6 月 23 日(星期一) 09:00 至 114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五) 17:00 止，系統關閉為止，**逾時不受理**。

(三)登錄系統：「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s://art.sen.edu.tw>，系統操作洽詢電話：(049)2910960 轉分機 3971、3765 或 3785。

三、志願表郵寄繳件時間

114 年 6 月 23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五)止，以郵戳為憑，逾時不受理。以限時掛號郵寄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03) 9333819 轉 215，並於信封註明「北區舞蹈班志願選填表」字樣(如附件二，第 60 頁)。

四、本學年度凡已參加其他招生入學管道經錄取且完成報到者，不得重複參加分發；違者取消其分發錄取資格。

捌、報名注意事項

- 一、請於規定時間內辦理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交報名資料，逾時不受理。
- 二、報名表件請以雷射印表機列印(若以噴墨印表機列印，請影印後使用)，並貼附必要之證明繳交，否則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本委員會概不負責。
- 三、學生若住偏遠地區無法利用網路使用報名系統登錄各項資料，請到原就讀國民中學學校使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
- 四、報名手續一經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更改資料，亦不得要求退還報名費。
- 五、學生對其網路線上報名登錄資料應親自核校無誤，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 六、學生若至 114 年 6 月 20 日(星期五)12:00 前仍未收到「志願選填通知單」，請洽「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電話：(049)2910960 轉分機 3971、3765 或 3785。
- 七、申請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班分發之學生應通過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審核，且取得錄取結果通知單。
- 八、如欲申請之舞蹈班學校採計國民中學教育會考成績為入學門檻者，應取得 114 年國民中學教育會考成績單，並通過該校門檻。
- 九、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報名費用全部減免，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其有效日期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 (一)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如為影本，須由核發單位加註「與正本相符」)。
 - (二)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
- 十、特殊身分學生須隨報名資料檢附證明文件，身心障礙生、原住民生、僑生、蒙藏生、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退伍軍人，若具有兩種以上特殊身分者，應自行擇一繳驗該項證明文件，審驗合格後，以該身分為優待依據。(請參閱附件四，第 63 頁。)
- 十一、報名回郵信封(A4 大小)郵資：

件數(報名人數)	1	2-3	4-8	9-25	26-52	53-107
限掛郵資(元)	43	51	67	99	139	187

玖、成績採計與錄取方式

一、成績採計

- (一)採計「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成績」，並以聯合術科測驗各科成績加權後總分為甄選總成績。
- (二)甄選總成績＝芭蕾×1＋現代舞×1＋中華民族舞×1＋舞蹈即興×1。

二、錄取方式

- (一)依甄選總成績高低排序。
 - 1.甄選總成績同分時參酌順序：1.芭蕾 2.現代舞 3.中華民族舞 4.舞蹈即興。
 - 2.甄選總成績同分且前項參酌順序仍相同者由主委學校主任委員以抽籤方式抽出順位，經教育主管機關派員督導並全程錄影。

(二)學生應依志願表內各校招收班別、名額及評選標準，慎重選填志願。

(三)學生達各校評選標準者，依甄選總成績高低、志願及各校招生名額依序錄取分發。

(四)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或聯合術科測驗成績，未達招生學校標準者，不予分發該校。

(五)各校甄選門檻及規定，請參閱拾柒、甄選入學聯合分發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第 53-58 頁)。

三、特殊身分學生分發、名額處理及成績計算方式

(一)特殊身分學生分發方式以一般生身分、特殊身分加分方式及外加名額排序，依學生志願序擇優分發。

(二)特殊身分學生外加名額及成績計算方式

1.原住民學生

(1)加分優待甄選總成績：依聯合術科測驗各科加權甄選總成績加 10%計算(甄選總成績 $\times 11/10$)，聯合術科測驗成績達各校錄取標準者(不受各校術科門檻及國中教育會考門檻限制)，於學校核定之名額外加 2%。但成績同分，經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

(2)應於報名時繳交其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有效之戶籍謄本正本一份，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應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身分之記事。

2.身心障礙學生

(1)加分優待甄選總成績：依聯合術科測驗各科加權甄選總成績加 25%計算(甄選總成績 $\times 5/4$)，聯合術科測驗成績達各校錄取標準者(不受各校術科門檻及國中教育會考門檻限制)，於學校核定之名額外加 2%。但成績同分，經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

(2)身心障礙學生指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者(須為就讀國民中學教育階段所核發)，或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應於報名時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三)其他特殊身分學生各依其升學優待規定辦理。

拾、公告聯合分發榜單

一、放榜日期：114 年 7 月 8 日(星期二) 11:00。

二、公告單位：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舞蹈班聯合分發委員會。

三、公告地點：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網址：<https://www.lygsh.ilc.edu.tw>)

電話：(03) 9333819 轉 215(特教組)。

拾壹、聯合分發結果通知單

一、寄發日期：系統於 114 年 7 月 8 日(星期二) 11:00，將聯合分發結果通知單(如附件三之一、三之二，第 61、62 頁)寄至學生信箱。

二、若於 114 年 7 月 8 日(星期二) 12:00 前，仍未收到通知單者，請登入「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s://art.sen.edu.tw>) 下載，洽詢電話：(049)2910-960 轉分機 3971、3765、3785，或洽詢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電話：(03) 9333819 轉 215)。

拾貳、聯合分發結果複查

學生或家長對分發結果有疑義時，於 114 年 7 月 8 日(星期二) 16:00 前，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s://art.sen.edu.tw/>)，下載填妥「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自行列印，經申請人簽章以電子郵件(lytsp@lygsh.ilc.edu.tw)方式向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申請複查，送出後以電話(03) 9333819 轉 215 向主委學校確認是否收到，**逾時不受理**。

拾參、報到入學

- 一、錄取者須於 114 年 7 月 9 日(星期三) 12:00 前至錄取學校辦理報到，請攜帶「國民中學畢業證(明)書」或「國民中學修業證明書」、查驗國民身分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健保卡)正本並領取該校新生報到資料，即完成新生報到手續。
- 二、未能親自報到者，得由錄取學生家長(或法定代理人)代為辦理報到(須出具身分證明)；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報到(須出示身分證明)，並檢附委託書(請參閱附件五，第 64 頁，委託書可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s://art.sen.edu.tw/>)下載，請自行填妥相關資訊並檢附相關文件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 三、學生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四、各招生學校得視需要自行通知錄取學生至各該學校辦理後續事宜。
- 五、學生入學後得否申請原校轉班，應依該錄取學校相關之規定辦理。
- 六、凡已辦理報到之學生不得再參加本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違者取消其分發入學資格。

拾肆、放棄錄取

- 一、錄取且報到學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須先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art.sen.edu.tw>)下載「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填妥確認無誤後，經家長雙方(或法定代理人)簽章，於 114 年 7 月 10 日(星期四) 16:00 前由錄取學生或家長(或法定代理人)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未能親自報到者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放棄(須出具身分證明)，並檢附委託書(請參閱附件五，第 64 頁)，委託書請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art.sen.edu.tw>)下載，請自行填妥相關資訊並檢附相關文件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 二、完成上述手續後，學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 三、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或法定代理人)慎重考慮。

拾伍、申訴處理

- 一、學生對於本甄選入學各項作業認為有影響其權益者，得舉證並以書面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訴，「申訴書申請表」請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下載申請表填寫(網址：<https://art.sen.edu.tw/>)，內容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及詳細申訴事由。
- 二、申訴書應於情事發生之日起 7 日內(含例假日)，以**限時掛號**郵寄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逾時不受理(郵戳或其他等同有效的寄件憑證為憑)。

三、針對各項作業申訴，主委學校將進行查證作業後，提請本委員會審議，於會議後 7 個工作日內，依審議決議書面回覆。

四、申訴事項經本委員會書面答覆後，若無新事證，就同一事件重複申訴者本委員會不予受理。

拾陸、其他注意事項

一、學生所填報名表或繳交證件倘有不實情事，雖經報到入學，仍應撤銷其資格並追究責任。

二、本委員會對於報名學生個人資料之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說明如下：

(一)本委員會之各項報名資料係依「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及其他法律授權之規定，由學生授權使用。

(二)學生於完成本委員會之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委員會因作業需要，向「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取得學生之身分基本資料與國民中學教育會考成績資料，作為本委員會之學生身分認定參酌依據、成績計算作業運用。

(三)本委員會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學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登記、分發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至各委員學校報到註冊作業使用，報名學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委員會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及由「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所轉入之學生身分基本資料、國民中學教育會考測驗成績資料為限。

(四)本委員會蒐集之學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報名學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委員會、本委員會所屬各委員學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五)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個人資料，本委員會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分發作業，請特別注意。

(六)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即同意本委員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委員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三、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3 條規定：「學校之招生及就學許可不得有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之差別待遇。但基於歷史傳統、特定教育目標或其他非因性別因素之正當理由，經該管主管機關核准而設置之學校、班級、課程者，不在此限。」。

四、如遇重大天然災害、重大事故、法定傳染病流行疫情或其他重大疫情等，將由相關單位召開會議研商後，統一發布緊急處理措施，學生應予以配合。除在大眾傳播媒體發布，並同時公告於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招生資訊網」(網址：<https://www.lygsh.ilc.edu.tw>)。

五、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本委員會決議辦理。

拾柒、甄選入學聯合分發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

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招生資料表

校名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招生人數	男學生人數：2 女學生人數：21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優異舞蹈專長，得以在舞蹈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報名條件與成績處理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科目及門檻		聯合術科測驗成績			
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任選 2 科 達 B，寫作達三級分		科目	滿分	採計加權方式	原始分數門檻
		芭蕾	100	x1	--
		現代舞	100	x1	--
		中華民族舞	100	x1	--
		舞蹈即興	100	x1	--
		加權後總分門檻			
		300			
備註	1. 本校舞蹈班招收國中畢業之舞蹈資優學生，提供適性發展的學習機會，培育學術科兼備之優秀舞蹈藝術人才。 2. 依舞蹈資優學生學習需求規劃課程，兼重品德陶冶及生活教育，透過教師專業教學，提升學生核心素養與專長能力，並激發其創造力。 3. 本校鄰近宜蘭火車站和客運轉運站，交通便利。並設有學生宿舍，專人管理，提供遠道學生方便安全的住宿環境。 4. 本校教學設施設備與展演空間完善，設有舞蹈樓及宜蘭縣最大之展演禮堂，學習環境極佳。				

**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招生資料表**

校名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招生人數	總學生人數：23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優異舞蹈專長，得以在舞蹈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報名條件與成績處理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科目及門檻			聯合術科測驗成績		
國文、英語達 B，寫作達三級分	科目	滿分	採計加權方式	原始分數門檻	
	芭蕾	100	x1	--	
	現代舞	100	x1	--	
	中華民族舞	100	x1	--	
	舞蹈即興	100	x1	--	
	加權後總分門檻				
	300				
備註	1. 全能教育：為「全國第一屆藝術教育貢獻獎」高中組績優學校，是全國唯一有音、美、戲、舞完整藝術類群之普通高級中學，四大科專業師資引領跨域教學，課程豐富多元。 2. 教學理念：「愛的教育」引領課程設計，培養表演藝術的專業人才為志業。 3. 師資陣容：「學術並重」為宗旨，導師皆配學科教師；術科師資陣容堅強，採分組上課、小班教學，課程要求嚴謹而精緻。 4. 校內設備：擁有藝術教學暨展演大樓。並設有男、女生學生宿舍，專職舍監管理學生住宿生活，以維護學生住宿安全(宿舍於週末及國定假日須返家無住宿服務)。 5. 未來發展：定期提供升學、進修相關的學習與訓練及優渥獎學金。				

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招生資料表

校名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招生人數	男學生人數：5 女學生人數：18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優異舞蹈專長，得以在舞蹈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報名條件與成績處理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科目及門檻		聯合術科測驗成績		
國文、英語達 B，國文、英語任選 1 科達 B+，寫作達四級分	科目	滿分	採計加權方式	原始分數門檻
	芭蕾	100	x1	--
	現代舞	100	x1	--
	中華民族舞	100	x1	--
	舞蹈即興	100	x1	--
	加權後總分門檻			
	300			
備註	1. 本校舞蹈班秉持學術兼修、術德兼備的教育理念，重視學生多元學習與獨立發展，並以培育成就未來舞蹈專業藝術人才為目標。 2. 本校舞蹈班自 110 學年度起，開設舞蹈國際課程，學生入學後可經由申請、通過甄選，修習美國緬因中央中學(MCI)課程，完成所需時數取得學校修業證明書。 3. 寒、暑假定期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及藝術家蒞校指導，學習期間另安排相關領域之專題講座與示範演出，並不定期提供跨領域展演學習機會、舉辦國際藝術交流及文化學習活動。 4. 本校無學生宿舍。			

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招生資料表

校名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招生人數	總學生人數：23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優異舞蹈專長，得以在舞蹈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報名條件與成績處理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科目及門檻			聯合術科測驗成績			
國文、英語達 B，寫作達三級分			科目	滿分	採計加權方式	原始分數門檻
			芭蕾	100	x1	--
			現代舞	100	x1	--
			中華民族舞	100	x1	--
			舞蹈即興	100	x1	--
			加權後總分門檻			
			300			
備註	1. 本校為「全國第六屆藝術教育貢獻獎」高中組績優學校，自舞蹈班設班以來不斷注入相關經費，規劃教學設備空間、課程、師資，以增益「專業舞蹈教育」之深度與內涵，並以「學術並重」、「全人教育」為宗旨，以發展「立足專業」、「帶動藝文」、「邁向國際」為舞蹈教育之理念，深獲新北市政府與舞蹈學術、社會各界的肯定。 2. 本市教育局為鼓勵新北學子在地就學，凡當年度新北市畢業之國中學生，得申請在地就學及優良競賽表現之相關獎勵措施。 3. 本校無校內宿舍，委請協力廠商及房東共同建造「清水芙蓉舞者之家」，協助外地學生住宿需求，學生可申請承租，並訂立外宿生管理條例定期訪查，以維護學生住宿安全。					

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招生資料表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招生人數	男學生人數：3 女學生人數：20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優異舞蹈專長，得以在舞蹈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報名條件與成績處理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科目及門檻		聯合術科測驗成績		
國文、英語達 B，寫作達四級分	科目	滿分	採計加權方式	原始分數門檻
	芭蕾	100	x1	--
	現代舞	100	x1	--
	中華民族舞	100	x1	--
	舞蹈即興	100	x1	--
	加權後總分門檻			
	300			
備註	1. 本校學風鼎盛，舞蹈班招收舞蹈表現優異學生，提供完整多元的學習機會，培育學術兼備之優秀舞蹈藝術人才。 2. 依舞蹈資優學生學習需求規畫課程，重視學術科能力及生活教育，透過專業教學，提升學生核心素養與專長，並激發其創造力。 3. 本校教學設施設備與展演空間完善，設有舞蹈館及展演廳，學習環境佳。 4. 本校設有學生宿舍，專人管理，提供學生方便安全的住宿環境。			

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招生資料表

校名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招生人數	男學生人數：3 女學生人數：20	
招生目標	1.本校招收具有熱情與夢想的舞蹈青少年，旨在培養兼具國際與國內專業舞蹈專長之優異學生。 2.本校專業舞蹈課程均衡發展，另有芭蕾舞後精進培育計畫，可輔導並提供學生海外國際大學舞蹈科系相關升學管道，請審慎評估「英語文」。			
報名條件與成績處理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科目及門檻		聯合術科測驗成績		
國文、英語達 B，寫作達四級分	科目	滿分	採計加權方式	原始分數門檻
	芭蕾	100	x1	--
	現代舞	100	x1	--
	中華民族舞	100	x1	--
	舞蹈即興	100	x1	--
	加權後總分門檻			
	300			
備註	1. 本校重視生活教育與品德教育兼備，以成就學生未來獨立發展之人格養成。 2. 本校每學期暑、寒假皆規畫並安排多元之專業術科課程(含新生)，並配合舞蹈班學期間重要活動安排展演作品排練與彩排活動，敬請學生配合參加。 3. 本校提供學生宿舍，可供遠道學子安心學習。			

**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志願選填通知單(樣張)**

姓名：○○○ (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11400000000) 同學，你好：

一般生序號：1(報名後依甄選總成績進行排序)

甄選總成績：0000

臺端申請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志願選填，經「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舞蹈班)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及各招生學校分發門檻篩選後，招生學校清單及是否通過各校分發門檻結果如下列：

(以下顯示是否通過門檻之招生學校清單)

○○○○○○○○○○○○○○○○○○(學校名稱)	通過
○○○○○○○○○○○○○○○○○○(學校名稱)	不通過

※ 請於 114 年 6 月 23 日(星期一) 09:00 至 114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五) 17:00 止，前往「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https://art.sen.edu.tw>) 進行志願選填操作。

※ 報名及志願選填操作流程，可參考網站公告之操作手冊。

※ 若有系統相關問題，請致電「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客服電話，連絡電話：(049)2910-960#3971、3765 或 3785

※ 服務單位：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教育行政資訊系統研發中心

**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志願選填表(樣張)**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身分別		性別		家長(或法定代理人)	關係
原就讀國中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手機	

甄選總成績		特殊生加分優待 甄選總成績	
-------	--	------------------	--

國中教育會考科目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國文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	
寫作	
術科測驗科目	術科成績
以上成績請確認無誤！	

志願序	選填學校
1	
2	
3	
4	
5	
6	
以上志願序請確認無誤！	

學生簽名	家長雙方(或法定代理人)簽名 ※為確保學生權益，若只有一方簽名， 請於另一欄再次簽名並敘明原因，如：出國、單親…等	
學生	家長(或法定代理人)	家長(或法定代理人)

※上列資料確認無誤後，請列印並簽名，務必將紙本繳送至主委學校，收件完成方可參與分發

**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結果通知單(樣張)**

姓名 ○○○○ (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11400000000) 同學，你好：

臺端申請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
分發志願選填，結果為錄取：○○○○○○○○○○(學校名稱)

報到入學：

- 一、錄取者須於114年7月9日(星期三) 12:00前至錄取學校辦理報到，請攜帶「國民中學畢業證(明)書」或「國民中學修業證明書」、查驗國民身分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健保卡)正本並領取該校新生報到資料，即為完成新生報到手續。
- 二、學生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三、各招生學校得視需要自行通知錄取學生至各該學校辦理後續事宜。
- 四、學生入學後得否申請原校轉班，應依該錄取學校相關之規定辦理。
- 五、凡已辦理報到之學生不得再參加本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違者取消其入學資格。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結果通知單(樣張)**

姓名 ○○○○ (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11400000000) 同學，你好：

臺端申請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志願選填，結果為：未錄取

學生或家長對分發結果有疑義時，請於 114 年 7 月 8 日(星期二)16:00 前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s://art.sen.edu.tw>)，下載填妥「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書」後自行列印，經申請人簽章以電子郵件方式向該區主委學校申請複查，送出後以電話向主委學校確認是否收到，逾時不受理。

各種身分學生應繳證明文件表

各種身分別	應繳證明文件
符合「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之規定者	「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核定證明文件。
身心障礙生	持有下列證明之一者： 1.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 2.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應安置就學之證明文件（須為就讀國民中學教育階段所核發）。
原住民生	1.報考資格之審查，本會得申請中央教育主管機關原住民身分電子查驗系統，取得當事人戶籍資料，作為辨識、審查之依據。 2.本會未能連結前項電子查驗系統，或原住民身分尚待查驗時，得要求當事人提供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申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 3.原住民語言認證(無者免附)。
僑生	僑務委員會僑生處核發報名本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科學校五年制或大學附設之五年制專科部入學之僑生身分證明。
蒙藏生	1.蒙藏委員會核發之族籍證明。 2.蒙語或藏語甄試合格證明。 3.戶口名簿影本。
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	1.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分發「國民中學」入學函件。 2.就讀學校成績單。 3.僅適用於畢業當年度。
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	1.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分發「國民中學」入學函件。 2.就讀學校成績單。
退伍軍人	1.軍官：國防部核准退伍證明文件。 2.士官、士兵：各主管總司令部核准退伍證明文件。 3.替代役：主管機關核准退役證明文件。 4.因身心障礙免役或除役者：主管機關核准免役或除役證明文件。 5.退伍日期在 114 年 8 月 29 日(含) 以前並檢具「退伍時間證明」文件者，准以退伍軍人身分報名。
註： 一、身心障礙生、原住民生、僑生、蒙藏生、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退伍軍人，若具有兩種以上特殊身分者，應自行擇一繳驗該項證明文件，審驗合格後，以該身分為優待依據。 二、所繳證明文件或特殊身分資格，經審查不符各升學優待辦法規定者，由本委員會改列一般生進行分發，學生不得異議。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聯合分發 委託書

學生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委託 類別	甄選入學 聯合分發
出生 年月日	年 月 日	委託項目	☐ 錄取報到 ☐ 放棄錄取資格													
本人及子女因故未能親往送件，委託_____持本人身分證明文件代向(錄取學校 全銜)_____辦理上列委託事項之 相關手續。 此致 (錄取學校全銜)_____																
114 年 月 日																
委託人			注意 事項		1. 委託人應為家長雙方(或法定代理人)之一，並應在本委託書下方黏貼其身分證影本(正本驗畢即還)。 2. 受委託人應為年滿 18 歲之成年人，並應在下方黏貼其身分證影本。(正本驗畢即還)											
受委託人																
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委託人身分證影本(反面)											
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反面)											

附圖、

臺灣北區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交通位置圖



校址：260026 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 電話：(03)9333819 分機 215(特教組)

交通方式：

1.自行開車(走國道 5 號)(假日易塞車，請審慎評估車程交通時間)

台北往宜蘭，經過雪山隧道後，由(北出口)宜蘭/壯圍交流道下，沿著上方高速公路底下快速道路直走，遇縣民大道即右轉直走，遇到省道 9 號(中山路)右轉，約走 200M 後，遇到女中路左轉即到達。
蘇澳往宜蘭，由(南出口)宜蘭/壯圍交流道下，沿著上方高速公路底下快速道路直走，遇到縣民大道即左轉直走，遇到省道 9 號(中山路)右轉，約走 200M 後，遇到女中路左轉即到達。

2.坐火車(由宜蘭火車站步行)

本校距離宜蘭火車站約 1.3 公里，距離 9 號省道(中山路)約 100 公尺，到達宜蘭火車站後，循著 9 號省道(中山路)即可快速找到女中路，由火車站步行至學校約 17 分鐘！

3.坐客運(由宜蘭轉運站步行)(假日易塞車，請審慎評估車程交通時間)

(1)國光客運 1878：宜蘭轉運站／南港展覽館／南港車站／圓山轉運站

★國光客運：<http://www.kingbus.com.tw/ticketRoute.php>。(圓山站、南港站搭乘)

(2)首都客運 1571：宜蘭轉運站／市府轉運站

★首都之星：<http://www.capital-bus.com.tw/yilan/businfo.html>。(台北捷運市府轉運站搭乘)

(3)葛瑪蘭客運 1915：宜蘭轉運站／科技大樓／台北轉運站／板橋

★葛瑪蘭客運：<http://www.kamalan.com.tw/route.php>。(台北車站京站搭乘)

本校距離宜蘭轉運站約 1.1 公里，距離 9 號省道(中山路)約 100 公尺，到達宜蘭轉運站後，走校舍路，經過平交道後，循著 9 號省道(中山路)即可快速找到女中路，步行至學校約 15 分鐘！